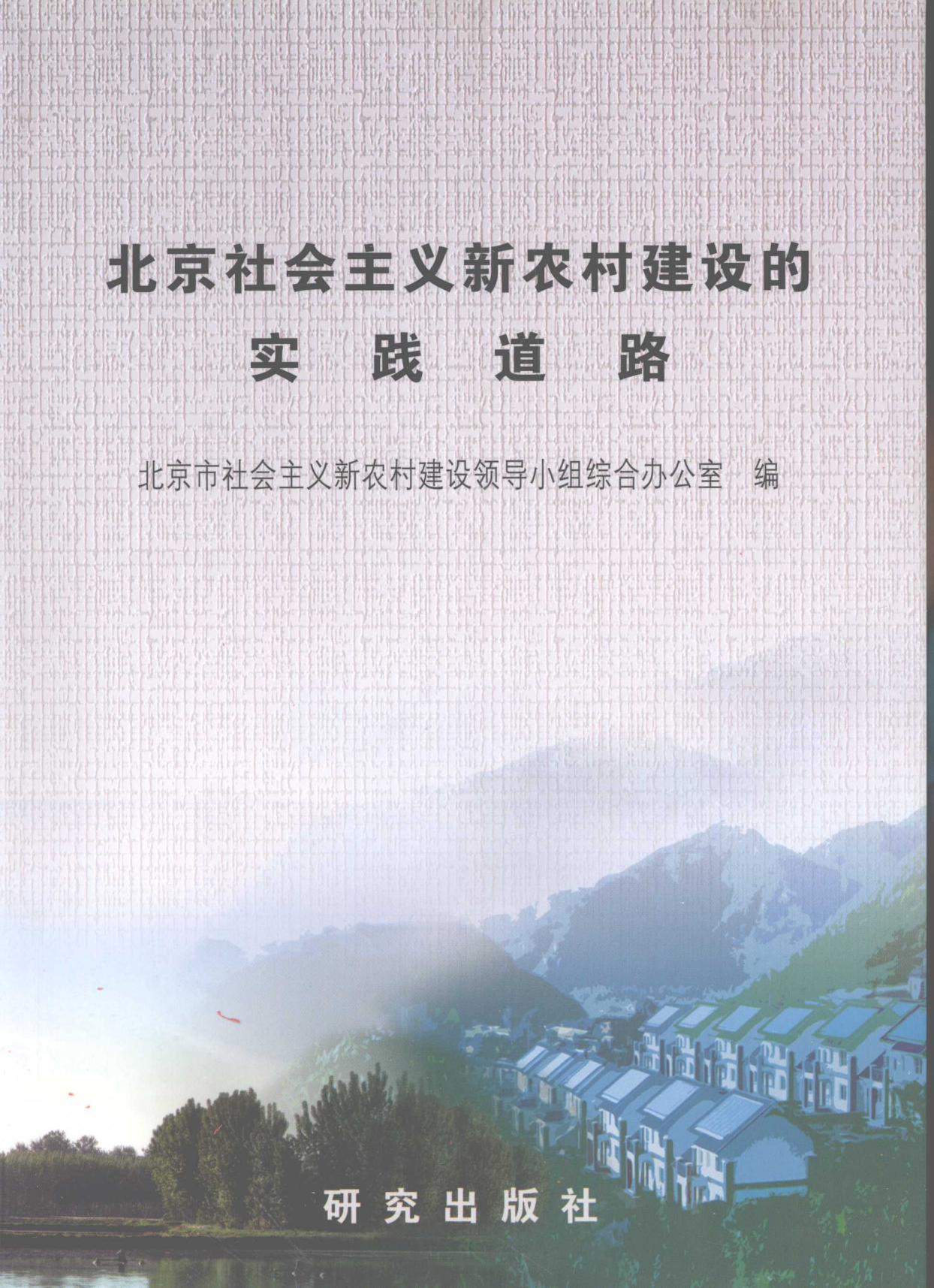


北京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 实践道路

北京市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编



研究出版社

北京社会生活新农村建设的 实践与探索

北京社会生活新农村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编 著

中国文联出版社

北京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 实 践 道 路

北京市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领导小组综合办公室 编

研 究 出 版 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北京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实践道路/北京市社会主义
新农村建设领导小组综合办公室编.

—北京:研究出版社,2007.7

ISBN 978—7—80168—315—1

I. 北…

II. 北…

III. 农村—社会主义建设—研究—北京市

IV. F327.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116479 号

北京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实践道路

北京市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领导小组综合办公室 编

研究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 1746 信箱 邮编:100017 电话:010—63097512)

北京诗伟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787 毫米×1092 毫米 1/16

印张:35.75 字数:448 千字

2008 年 1 月第 1 版 2008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2000

ISBN 978—7—80168—315—1

定价:55.00 元

本社版图书如有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北京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实践道路》

编审委员会领导成员

学 术 顾 问	郑新立	厉以宁	
	薛 亮	段柄仁	
编委会主任	杨德宏	李进山	
主 编	赵根武		
副 主 编	陈 涛	王铁鹏	王祥武
	王春柱	戚本超	徐再城
	范毓扬	段天顺	赵树枫
	王振业	曹四发	郝 霞
	陈 刚	谭维克	张大力
	伊欣欣	聂玉藻	王云峰
	夏占义	佟根柱	沈宝昌
执 行 主 编	王海平	秦 刚	
	夏 强	侯君舒	
	宗泉超	郭子华	

本书编委会

- 学术顾问** 郑新立(中共中央政策研究室副主任)
厉以宁(全国政协经济委员会副主任,
北京大学教授)
薛 亮(农业部总经济师、部办公厅主任)
段柄仁(北京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常务副主任,《北京志》主编)
- 编委会主任** 杨德宏(中共北京市委农村工作委员会书记)
李进山(北京市农村工作委员会主任,
北京市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领
导小组综合办公室主任)
- 主 编** 赵根武(北京市农村工作委员会副主任)
- 副 主 编** 陈 涛(中共北京市委农村工作委员会委员)
王铁鹏(北京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办公室主任)
王祥武(中共北京市委《前线》杂志社
副总编辑)
王春柱(北京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办公室副主任)
戚本超(北京市社会科学院副院长)

徐再城(北京市人大常委会农村办公室
副主任)

范毓扬(《北京志》副主编)

段天顺(《北京志》副主编)

赵树枫(《北京农村经济综合志》主编)

王振业(北京市农委助理巡视员)

曹四发(北京市城乡经济信息中心主任)

郝 霞(中共北京市委农工委、北京市
农委办公室主任)

陈 刚(中共北京市朝阳区委书记)

谭维克(中共北京市海淀区委书记)

张大力(中共北京市丰台区委书记)

伊欣欣(中共北京市门头沟区委书记)

聂玉藻(中共北京市房山区委书记)

王云峰(中共北京市通州区委书记)

夏占义(中共北京市顺义区委书记)

佟根柱(中共北京市昌平区委书记)

沈宝昌(中共北京市大兴区委书记)

王海平(中共北京市怀柔区委书记)

秦 刚(中共北京市平谷区委书记)

夏 强(中共北京市密云县委书记)

侯君舒(中共北京市延庆县委书记)

责任主编 宗泉超(北京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研究员)

郭子华(北京市农委村镇处处长,

高级工程师)

编委 姚忠阳(北京市发改委区县经济处处长)

朱铁华(北京市规划委总体处副处长)

高麓(北京市财政局农业处处长)

任志刚(北京市农委办公室副主任)

周洪生(北京市农委办公室副主任)

魏惠东(北京市农委村镇处副处长)

王东(中共北京市委农工委研究室

副处级调研员)

王占柱(《前线》杂志社编委、第三编辑室主任)

高文瑞(北京市地方志编委会办公室

区县指导处处长)

赵伸(北京市地方志编委会办公室

信息资料处处长)

王超湘(北京市社科院图书馆馆长)

董秉山(《北京社科志》办公室主任)

刘希泉(北京市朝阳区副区长)

刘长利(北京市海淀区副区长)

张建国(北京市丰台区副区长)

翟云峰(北京市门头沟区副区长)

王忠海(北京市房山区副区长)

于世疆(北京市通州区副区长)

李友生(北京市顺义区副区长)
苏卫东(北京市昌平区副区长)
李春亭(北京市大兴区副区长)
徐占明(北京市怀柔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阎维洪(北京市平谷区副区长)
吴成全(北京市密云县副县长)
徐凤翔(北京市延庆县副县长)

区县新农办特约编审

王凤山(朝阳区新农办副主任)
张德山(海淀区新农办副主任)
王升贵(丰台区新农办副主任)
杨金坡(门头沟区新农办副主任)
孔庆远(房山区新农办常务副主任)
郑绍刚(通州区新农办副主任)
王国华(顺义区新农办副主任)
李德海(昌平区新农办常务副主任)
赵长虹(大兴区新农办主任)
冯国明(怀柔区新农办副主任)
陈富彬(平谷区新农办常务副主任)
郭进茂(密云县新农办副主任)
赵文田(延庆县新农办副主任)

(以上区县的“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简称为区县的“新农办”)

本书提要

贯彻中共十六届五中全会精神,遵照 2006 年中央“一号文件”和 2007 年中央“一号文件”部署要求,在市委、市政府领导下,北京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扎实推进。中央领导同志和专家学者在对北京的新农村建设进行考察后,作了以下评价:北京市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关于“三农”工作的一系列政策措施,在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方面进行了很多有益探索,取得了很好成就。北京的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不仅吸取了其他省市的先进经验,他创造了很多独特经验,值得向其他地方推广。

由此,北京市组织了各方面的力量,从市到区县、到镇乡、到村,对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进展进行了广泛的调研,同时到津、沪、渝三市和其他一些省区进行了考察,并查阅了一些国家发展农

业、建设乡村的材料,在经过了研讨与论证后,形成了本课题研究报告。

书中《关怀纪实》、《调研报告》栏内各篇文章,以丰富翔实的材料,记述了党的几代领导人对北京发展农业生产、改善农民生活的关怀,记述了历届市委、市政府对郊区农业生产和农村工作坚强有力的领导。对贯彻中央战略方针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以来,北京实施的政策措施、步骤方法及其主要成果、经验体会,作了探索和研究,并相应地提出了供领导部门参考的对策建议。

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是具有重要战略意义的历史任务,对此项课题研究仅仅是初步,书中不足之处敬恳批评指正,并在各方面的关怀与支持下,将此课题研究持续进行下去。

学习贯彻中共十七大精神 扎实稳步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

全市全国深入学习贯彻中央十七大精神，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为夺取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新胜利而努力奋斗。中共北京市委十届二次全会动员全市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群众以十七大精神为强大动力，进一步开创首都工作的新局面。

特辑录十七大报告及相关重要文件中关于“统筹城乡发展，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和市委十届二次、三次全会报告及相关重要文件中关于“进一步加强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建立起城乡经济社会发展一体化”的指示要求，供学习贯彻。

统筹城乡发展,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解决好农业、农村、农民问题,事关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大局,必须始终作为全党工作的重中之重。要加强农业基础地位,走中国特色农业现代化道路,建立以工促农、以城带乡长效机制,形成城乡经济社会发展一体化新格局。坚持把发展现代农业、繁荣农村经济作为首要任务,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健全农村市场和农业服务体系。加大支农惠农政策力度,严格保护耕地,增加农业投入,促进农业科技进步,加强农业综合生产能力,确保国家粮食安全。加强动植物疫病防控,提高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以促进农民增收为核心,发展乡镇企业,壮大县域经济,多渠道转移农民就业。提高扶贫开发水平。深化农村综合改革,促进农村金融体制改革和创新,改革集体林权制度。坚持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稳定和完善土地承包关系,按照依法自愿有偿原则,健全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市场,有条件的地方可以发展多种形式的适度规模经营。探索集体经济有效实现形式,发展农业专业合作组织,支持农业产业化经营和农头企业发展。培育有文化、懂技术、会经营的新型农民,发挥亿万农民建设新农村的主体作用。

——胡锦涛:《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
为全面夺取小康社会新胜利而奋斗——

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
报告(2007年10月15日)》(人民出版社出
版,2007年10月第1版)

贯彻落实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的基本要求,必须按照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总体布局,全面推进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积极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特别是要推进城乡协调发展,继续实施区域发展总体战略。贯彻落实统筹兼顾的要求,必须正确认识和妥善处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中的重大关系,统筹城乡发展、区域发展、经济社会发展、人与自然和谐发展、国内发展和对外开放,充分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

——胡锦涛:《在新进中央委员会的委员、候补委员贯彻党的十七大精神研讨班上的讲话(2007年12月17日)》(《人民日报》2007年12月18日第1版报道)

要加快生态文明建设,进一步加强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着力构建以工促农、以城带乡的长效机制,建立起城乡经济社会发展一体化新格局。

——刘淇:《在中国共产党北京市第十届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上的报告(2007年10月26日)》(《北京日报》2007年10月27日第1版报道)

会议指出,要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七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坚持以人为本,统筹城乡发展,扎实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要坚持把发展现代农业、繁荣农村经济作为首要任务,全面深化农村综合改革,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加大支农惠农政策力度,健全农村市场和农业服务体系,建立以工促农、以城带乡长效机制,形成城乡经济社会发展一体化新格局。要结合首都特点,建立推进新农村建设的新体制、新机制,扩大公共财政覆盖范围,搞好农村公共服务,实现城乡和谐发展,使我市的新农村建设工作继续走在全国前列。

会议要求,要重点推进乡镇机构、农村义务教育和乡镇财政管理体制改革。乡镇机构改革要以转变职能为核心,结合区域功能定位等实际情况,切实提高行政效率,逐步建立行为规范、运转协调、公正透明、廉洁高效的农村行政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推动功能区发展;要适应新农村建设的需要,强化乡镇政府的社会服务职能,积极引导农民发展专业合作组织,为农民提供科技、金融、信息等生产服务;要全面深化农村义务教育改革,完善投入保障机制,改善办学条件,加快优质教育资源向农村流动,提高农村教育质量;要坚持以人为本,大力发展基层民主,积极推进村民自治,平等保护集体和个人权益,依法规范农村集体土地征地补偿费的管理和使用,由集体经济组织成员大会讨论决定分配办法,让农民对切身利益拥有发言权;要稳步推进农村集体经济产权制度改

革,创新农村集体经济实现形式和运行机制,提高集体资产经营效益,壮大农村集体经济实力。

——中共北京市委第 56 次常委会议(2007 年 11 月 14 日)部署(《北京日报》2007 年 11 月 15 日报道)

加快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要进一步加大统筹城乡发展力度,大力发展都市型现代农业,进一步完善公共财政投入的保障机制,不断加大公共财政对郊区农村的投入力度,着力解决农村民生问题。

——刘 淇:《在市委召开全面贯彻十七大精神 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研讨会上的讲话(2007 年 12 月 14 日)》(《北京日报》2007 年 12 月 16 日第 1 版报道)

扎实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要认真贯彻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始终把解决“三农”问题作为党工作重中之重,统筹推动新农村建设。要加强新农村建设的规划,发展农村经济,强化支农惠农政策,加强生态涵养发展区建设,进一步深化农村改革。

——刘 淇:《在中国共产党北京市第十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上的报告(2007 年 12 月 29 日)》(《北京日报》2007 年 12 月 30 日第 1 版报道)

北京都市型现代农业发展的 思路、内涵与途径

(代序)

北京市副市长 牛有成

发展都市型现代农业,是市委、市政府贯彻落实 2007 年中央“一号文件”精神的重要举措,是对北京农业发展规律认识的深化,是推进我市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首要任务。

都市型现代农业的提出:着眼践行科学发展观

中央提出把发展现代农业作为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首要任务,是以科学发展观统领农村工作的必然要求,完全符合北京实际。立足于首都城乡统筹全局,跳出农业看农业,北京农业的地位、价值、环境正在发生深刻变化。发展都市型现代农业,是对大城市地区农业发展的一般规律的积极探索,是实现北京农业又好又快发展的主要途径。

第一,农业地位的再认识——少数不等于小数。

在全市经济总量中,农业增加值仅占 1.3%;农业从业人员 62 万人,仅占全市从业人员的 7%。无论是绝对数还是相对值,都是少数。但是应当看到,在工业化、城市化高速发展的进程中,农业不可替代的地位不仅没有降低,而且愈发重要和明显。从首都经济发展的角度看,城乡产业依存度增强,城市对农产品的数量要求